

公告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2年1月19日在重庆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李永利

各位代表：

我代表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2021年主要工作

在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2021年，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强烈的使命担当和无比的历史自豪，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协民主监督和最高人民法院精心指导下，在市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守正创新、锐意进取、接续奋进，为我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12项工作在全国交流经验，1项工作在世界环境司法大会交流经验；89个案例入选全国典型案例；入选全国法院“百篇优秀庭审”数量位列全国第2，“百篇优秀裁判文书文”数量位列全国第5；459个集体、669名个人获得市级以上表彰表扬，荣获习近平总书记亲切接见的巫溪法院廖子怀法官受邀参加建党100周年庆祝大会，奉节法院“稻家法官”群体事迹获建党100周年大型文献专题片《敬教日月换新天》报道，市高法院刑一庭、重庆破产法庭、沙坪坝法院陈家桥法庭获评“全国法院先进集体”，5名干警荣获“全国法院先进个人”称号。市委表示“肯定和满意法院工作”。

一年来，全市法院受理案件132.1万件，审执结115.9万件，同比分别增长30.5%、24.7%。其中，市高法院结案10040件，五个中级法院、两江新区（自贸区）法院和铁路运输法院结案10.8万件；法官人均结案421.7件，同比增加91.1件，全国第1，渝中、江北、南岸法院法官人均结案超过800件。反映审判质量的有效性案件改判回重审率仅为0.085%，居全国第3位；反映审判效果的生效案件服判息诉率达98.7%，居全国第2位；反映审判效率的案件结收比达100.3%，居全国第11位。开展长期未结案专项治理，全市法院一年以上未结案971件，较2020年的3771件下降74.3%，受到全国教育整顿办肯定推介。

一、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把“两个维护”落实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

坚决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第一时间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确保一切行动向党中央看齐、听总书记指挥。开展政治轮训4.4万人次，引领全市法院干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确保将“两个确立”的政治成果转化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兑现市委“三个确保”政治承诺。

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用功学，加强重庆法院领导干部大学堂制度化建设，举办中心组专题读书班、党史学“四史”。用情讲，政法法院班子成员开展宣讲585次。组织编写《重庆法院历程》，讲好司法故事。用心看，组织观看红岩革命纪念馆等地参观学习10426人次，观看红色剧目126场次。用力做，推出“我为群众办实事”13+X专项行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环境资源审判、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等受到中央、市委和最高人民法院肯定。云阳法院“稻田里的巡回审判”“水上巡回法庭”入选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中国脱贫攻坚成就展。

对标对表狠抓工作落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党中央决策部署、市委工作安排，着眼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协调发展等战略部署，制定年度重点工作清单，细化分解4批次170项重点任务。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推出落实强基导向“六项工作”，形成了矛盾纠纷一站解决、司法服务一体优化、普法释理一体传播的制度合力，受到中央依法治国办、全国教育整顿办、最高人民法院推介，相关做法纳入我市法治中国建设规划实施方案、法治社会建设实施规划、社会治理“十四五”规划等文件。酉阳县委专门出台文件深化落实强基导向“六项工作”。抓实巡视，审计整改“后半篇文章”，细化83项巡视、42项审计整改措施并完成整改。

二、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推进更高水平平安重庆建设取得新成效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政治安全、人民安全、国家利益至上有机统一。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审结一审刑事案件2.5万件，判处罪犯3.5万人。严厉打击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涉邪教等犯罪。严惩杀人、绑架、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882件1047人，特别是对对无辜、报复社会、残害老幼妇孺等挑战法律和伦理底线的犯罪，依法快审重判。严惩高空抛物、危害食品药品安全、非法集资等侵害群众切身利益犯罪177件306人。严惩职务犯罪181件241人，其中厅局级6人、县处级28人。依法严惩袭警犯罪184件192人。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审结涉黑恶案件17件60人。出台6条意见，推进信息网络、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工程建设四大行业领域整治行动，严惩强买强卖、强揽工程、恶意催收、欺行霸市等黑恶势力犯罪。开展涉黑恶案件查控财产处置专项行动，与公安、检察等部门协同处置涉黑恶财产11.9亿元。坚持“一案一整治、一案一建议”，发出司法建议19份。渝北法院获评“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积极参与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审结电信网络

诈骗及关联犯罪2106件4902人，依法判处有期徒刑1.4亿元、追缴赃款2.1亿元。万州、渝北、巫山等地法院审理冒充“老中医”网上售卖假药诈骗老年入案、“杀猪盘”诈骗未婚青年案、发布虚假“加工回购”信息诈骗民营企业案，坚决打击诈骗分子嚣张气焰。积极推进“断卡”“断流”行动，判处贩卖银行卡、电话卡罪犯2745人，洗钱罪犯17人，“金主”“蛇头”和非法出境罪犯378人，全链条打击上下游黑灰产业链。开展反诈法律宣传420次。

不断加强人权司法保障。深化以人民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推动侦查人员、鉴定人员、证人等出庭2742人次，依法宣告2名被告人无罪，裁定不予检察机关撤回起诉12件17人。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有效实施，对9575名轻微犯罪嫌疑人依法判处缓刑等非监禁刑，对30人免于刑事处罚。会同公安、检察、国安、司法行政部门制定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实施细则，为被告人指定律师辩护3149人次。

三、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护航高质量发展彰显新担当

注重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既为一域争光，又为全局添彩。

全力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化司法协作，签署框架协议89个。提供跨境立案服务，协作办理案件9562件。建设查控系统协同中心，协助冻结存款11.4亿元，长寿、合川、璧山、潼南、丰都等地法院与四川法院协作查车辆、封房屋、拘留失信被执行人。联合发布司法白皮书，典型案例78个，推动司法服务与裁判同城标准。签署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备忘录，发布知识产权纠纷行为保全申请指引、审查指引等司法文件，助力区域协同创新发展。加强环境资源司法协作，设立巡回法庭，共建跨省域司法协作生态保护基地。健全司法保障“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机制，市二中法院和市四中法院分别出台意见，精准服务渝东北三峡库区和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建设。

奋力保障内陆改革开放新高地建设。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案件752件。举办首届西部陆海新通道法治保障论坛，为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提供“法智”支持。发布陆海新通道沿线国家法律查明机制指引，填补国内东盟国家域外查明空白。与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商务委等部门出台《关于加快多式联运“一单制”发展的指导意见》，助力我市内陆国际物流枢纽和口岸高地建设。发布《商事仲裁司法审查报告及典型案例（2016—2020）》，支持仲裁制度改革创新。涉外商事“一站式”纠纷解决机制获评全国自贸区“最佳实践案例”，两江新区（自贸区）法院依托该机制，云端高效促成我市某公司与俄罗斯某企业合同纠纷案和解，为国际商事纠纷化解提供“重庆经验”。

有力推进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建设。审结环境资源案件1367件，入选长江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数量居全国首位。会同公安、检察等部门完善集中管辖配套制度，实现检察机关直接向集中管辖法院提起公诉，与检察机关出台纪要，扩大公益诉讼范围，理顺工作机制。认真贯彻落实长江保护法，出台服务保障“十年禁渔”10条意见，全国首发非法捕捞犯罪量刑指引，严惩盗伐林木、毁林伤树、偷排污水、直排废气等案件491件，助力“一江碧水向东流”。坚持“环境司法+”理念，万州法院持续在三峡库区消落带打造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示范林，推进生态修复与带动旅游相得益彰，以法治力量书写“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挥审判带动作用，打造“人大代表林”“政协委员林”“法官林”。建设江津中坝岛、南岸广阳岛、万州大周镇、开州汉丰湖、梁平双桂湖等20个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基地和巡回审判站，实现由“点上开花”到“串珠成链”。

聚力促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设立重庆知识产权法院，设在科学城、万州、黔江、涪陵、永川、璧山、荣昌设立巡回审判站，拓展知识产权司法服务空间。审结各类知识产权案件2.5万件，涉案金额10.5亿元，判决侵权人赔偿损失2.4亿元。相关案例入选全国法院知识产权、涉互联网、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典型案例。在“傍名牌”侵犯商标权、非法使用他人核心技术秘密等案件中，适用惩罚性赔偿制度，保护“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让侵权者得不偿失。审结涉西门子公司等涉外知识产权案件193件，平等保护中外企业合法权益。加强数字经济司法保护，渝中法院在区块链数字经济产业园设立知识产权法庭法官工作室。市一中法院在全国率先确立“动态界定平台义务”裁判规则，规制平台首侵权治理现状。严惩“专利陷阱”“专利海盜”等阻碍创新的不法行为。

着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审结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一审民商事案件43.7万件，涉案金额1070.7亿元。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方案3.0版，细化分解32项目标任务，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数字化管理一体化平台。法院牵头的“执行合同”“办理破产”两项指标均进入全国标杆行列。加强民营企业司法保护，无论本地外地、企业大小，一律依法平等保护。全国率先建立裁判文书生效证明自动生成查询机制，减少市场主体跑腿、跑累、诉累。审结破产、强制清算案件1680件，清理债务1016.7亿元，盘活资产522亿元。强化府院协调，通过引进战略投资、先进技术和债权债务股权重组等方式，帮助北汽银翔、南恒置业、华生园等97家危困企业涅槃重生。“力帆系”破产重整案入选全国法院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金江印染、川江针纺实业合并破产清算案入选最高法院指导性案例。加强金融审判，全国率先设立“人民法院证券期货犯罪审判基地”，在渝中、江北区法院开展“数字金融审判一体化解决”试点。芬雷选煤票据纠纷案入选全国法院十大商事案例。

四、始终坚持人民至上，保障高品质生活展现新作为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司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增添司法为民成色。

妥善化解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审结涉教育、医疗、住房、婚姻家庭、社会保障等民生案件135

万件，增进民生福祉。审结涉疫情案件352件，服务常态化疫情防控。聚焦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和，审结涉消费纠纷案件8870件。市一中法院审理个人信息保护法颁布后全国首例个人信息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维护万余名购买进口商品消费者合法权益。审结劳动争议案件2.5万件，追回劳动报酬7.1亿元。与市人社局保局等11部门联合出台21条意见，保障风里来、雨里去的快递员、“外卖小哥”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妥善化解家事纠纷5.9万件，北碚、巴南、酉阳法院和渝北法院刑庭获评“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加强残疾人权益保障，梁平法院审结的盲人通行纠纷案入选全国残疾人权益保护十大典型案例。缓减免诉讼费4646万元，发放司法救助金732.1万元，传递司法温情。审结涉军案件155件，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切实实施民法典，通过小案件阐释大道理，以司法裁判树立行为规则，传播正能量，让权利平等意识、见义勇为精神、诚实守信观念直抵民心。北碚法院审结“全职太太”离婚获经济赔偿案，尊重女性家庭付出；江津法院审结受助人补偿施救遇难者案，传递司法为义举撑腰的价值导向；渝北法院审结酒驾肇事“不成”“协议无效案，向违法者“花钱免罪”说“不”；铜梁法院审结不顾警示戏水溺亡案，不让管理者为自甘风险行为“买单”。

依法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审结一审行政案件9314件，判决行政机关败诉926件，促成和解案件2042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68%，长寿、忠县法院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涪陵、九龙坡、南川建成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律师调解工作室，源头促进官民和谐。审结非诉行政审查案件10348件，裁定支持行政机关5330件。市五中院审结交通违章被罚抄写交通法规案，判决维持处罚决定，支持公安机关创新手段、柔性执法。

持续推进切实解决执行难。执结案件41.6万件，执行到位530.3亿元，移送追究拒执罪129人，4项指标位居全国前十。加强执行信息化建设，联合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在全国率先建立覆盖全市的不动产线上查控机制。加强网络司法拍卖，成交1.1万件，成交额905.5亿元，促进双方当事人利益最大化。开展高效为民执行专项行动，帮助企业快速回笼资金20.9亿元，特别是解决了中小企业的燃眉之急。深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市二中法院成功处置4家企业、121项发明专利及商标、股权和不动产的15亿元保全案，让保全财产“活起来”，市场要素“转起来”；市中法院协调引入第三方购买查封封煤，促成上亿元执行案和解。全市法院通过依法灵活执行，一次次帮助企业过险滩、闯难关。

积极服务城市提升。深入参与“两江四岸”治理，妥善化解涉长嘉汇、科学城、枢纽港等建设纠纷818件，大渡口法院专门出台意见服务艺术湾建设，南岸法院依法强制拆除违法建筑为南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破题。铁路运输法院和璧山、奉节等地法院妥善化解涉铁路、轨道交通建设纠纷，提速“轨道上的都市区”建设。妥善化解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电梯加装、排水采光等纠纷6119件，助力城市人居环境“面子”“里子”一体改善。渝中、沙坪坝等地法院妥善化解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扩容、十八梯传统风貌区建设、磁器口改造等纠纷416件，为留住城市记忆、彰显城市品质作出司法贡献。

扎实助推乡村振兴。严惩侵害农民权益、破坏农村发展的“蝇贪”25人。妥善化解“三权”分置改革中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等纠纷4904件，涉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纠纷896件，助力农业“接二连三”。南川、潼南、城口、忠县、酉阳等地法院建立司法服务乡村振兴示范点、工作站，黔江法院积极参与“平安寨子”建设。石柱法院与中益乡派出所、司法所良性互动，妥善化解纠纷119件，实现当地120余个脱贫项目无一因纠纷延工。

五、推出落实强基导向创新举措，助力高效能治理迈出新步伐

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加强人民法院建设，推出落实强基导向“六项工作”，促进矛盾化解于萌芽、止于未诉。

做强人民法院庭落实强基导向主战场。优化城区法院、城乡结合法院、乡村法院147个。打造特色法庭，沙坪坝、九龙坡、长寿、永川、荣昌等地法院围绕服务科学城、国家级高新区和工业园区建设“园区法庭”。万州、合川、忠县、武隆、彭水等地法院建设“生态环保法庭”“滨江美丽法庭”“女子法庭”“旅游法庭”，形成“乡村法治打卡地”。巡回审判艇下水首航，铁路运输法院“便民巡回法庭”走上“复兴号”高铁。巫溪、酉阳法院指导修订村规民约，以法治促自治，激发基层治理新活力。自主创新的“巡回审判包”收录进中国国家博物馆、中国法院博物馆。人民法庭工作在全国法院交流经验。

设立“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和“代表委员联络站”两个平台。落实周强院长在全国“两会”报告中的肯定和要求，在全市法院全面设立“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2070个调解组织、6200名调解员入驻。渝中院推出“云端小马”特色在线服务，永川、开州、秀山法院引进乡贤参与调解，垫江法院推动建立全县山街镇政法委员驻室调解机制，渝北法院“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调解纠纷2.7万件，相当于一审民事案件的47.2%。在人大、政协支持下，实现“代表委员联络站”全市法院全覆盖，听取民声民意，监督执法办案。623名代表委员入站开展工作，接待群众2898人次，参与调解案件、化解信访936件次。

建立“一街镇一法官”和“一庭两所”两项机制。派出1116名法官，定点联系全市1093个乡镇、街道、园区和重点企业，开展对接活动4667次，提供法律意见7138次。铜梁法院联系法官协调企业公司与24个合作社达成调解协议，促使2000余亩撂荒地变成丰收田。联合公安、司法行政部门出台意见，建立覆盖全市人民法庭、派出

所、司法所的矛盾纠纷联调机制，化解纠纷7317件，涉及1.7万人。合川区委政法委专门出台方案深化机制建设。沙坪坝、北碚、永川、綦江、大足等地法院运用该机制成功化解农村土地流转等群体纠纷。巴南法院协同化解在线司法确认实现一天不用等、一次不多跑。

建设“车载便民法庭”和“云上共享法庭”两个支撑。研发车体小、外观美、功能强、造价低的5G“3.0版车载便民法庭”，把智慧法院一站式诉讼服务模式“一揽子”装上车，实现动态车载法庭与静态派出法庭相互呼应。首车前往商圈景区、街道社区、偏远山区、三峡库区巡回审判，实现38个区县全覆盖，受到群众热烈欢迎和代表委员高度评价。全推出线上线下一体化宣传平台，构建便民“数智庭审+云上共享”全渝数智法庭新模式，缩短诉讼空间距离，节约时间成本。加强与检察、司法行政、律师网联建，建成远程出庭室。全市法院云上调解、开庭34.8万件。

六、系统推进司法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提升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实现新突破

用足用好改革这个关键一招，紧紧牵住司法责任制这个牛鼻子，实现科技赋能与司法改革同频共振、同向发力。

完善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明晰院庭长案件监督管理范围清单，强化对“四类案件”监督管理。发布促进法律适用标准统一意见，完善二审改判、发回重审案件判后分析机制。制定实施严格落实审判责任制强的规定，规范民事商事案件延长、扣除审限程序。强化专业法官会议研究裁判意见分歧、确立新型裁判规则的职能，获中央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肯定推介。深化立案登记制改革，发布立案实务指南等制度，当场立案率98%，网上立案40.1万件，确保“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修订法官遴选委员会章程，建立法官递补机制。推动将法院警务辅助人员管理纳入地方立法。

深化诉讼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确定16项重点任务 and 15项制度建设清单，形成“1+3+N”改革制度体系，在全国法院交流经验。通过优化级别管辖标准，改革提级管辖制度和法院再审程序，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强监督制约、统一法律适用，提升三级法院整体司法能力。制定深化民事案件繁简分流指引，在金融借款、劳动争议等纠纷多发领域推行要素式审判，推动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创新未成年人民事诉讼“四个一”建设工作机制，江北、荣昌、云阳法院获评“全国青少年维权岗”。

创新诉源治理工作机制。推动将“万人起诉率”“无讼社区创建”“类型化案件立案数”等纳入平安重庆建设考核，市委平安办出台加强诉源治理24条措施。联合市发展改革委、工商联、重庆银保监局等构建“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依托在银调解平台委托委派自行受理调解案件34.1万件，居全国前列。出台专项治理21条意见，加大对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打击力度，市五中院和南川法院依法严惩恶意串通、伪造证据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高标准推进信息化4.0版建设。结合直辖市法院扁平化管理体制优势，依托人财物省级统管改革成效，聚焦“全渝数智法庭”建设目标，高质量编制信息化建设与实施五年规划，明确4个方面39项任务，业务、队伍、政务横向贯通，立案、审判、执行一体管理，高、中、基三级法院上下联动，让法官享有更多“数字便利”，让群众享受更多“数字正义”。

七、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锻造过硬法院队伍获新成果

按照“五个过硬”建强队伍，为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提供有力组织保证。

扎实开展队伍教育整顿。抓实肃清流毒，制定专项排查整治方案，全面彻底干净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坚决肃清邓恢林流毒影响，筑牢政治忠诚。抓实学习教育，组织全员政治培训、专题警示教育、先进典型事迹报告等系列培训2343场16.1万人次，英模选树工作在全国法院交流经验；开展法院文化标识和文化环境布设专项整治，筑牢法院意识形态阵地。抓实查纠整改，主动自我加压，全国率先开展执行条线专项整治，落实执行岗位“558”轮岗机制，轮岗交流104人，相关做法在全国法院交流经验；开展涉案款物专项清理，受到中央督导组肯定；开展集中整治“收编案”专项行动，收编482人；开展刑事涉财产案件移送执行专项行动，执结7.7万件，执行到位38.9亿元。抓实规章制度，制定修订制度1332项。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针对张晓川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案，市高法院党组直面问题，坚决拥护并积极配合案件查处工作。同时，以案为鉴、举一反三，将张晓川案负面影响纳入肃清范围，纳入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与派驻纪检监察组贯通协同发力，立案查处违纪违法干警72人，同比增加200%，坚决清除害群之马。中央督导组认为“重庆法院队伍建设教育整顿取得了显著成效”。

积极做好换届工作。严格执行干部任用条例和市委“5+1”干部考察办法，出台《加强区县法院领导干部交流的实施意见》，制定区县法院领导班子女子轮岗交流方案，有序推进三级法院领导班子成员交流。建立优秀年轻干部库，加大优秀年轻干部选拔使用力度，推荐一批“75”“80”左右的中院庭（处）长担任区县法院院长，推荐一批表现优秀的“75后”县法院院长担任区法院“两长”，全市法院班子结构明显优化。

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建好用好“一网三库”平台，线上线下培训干警5.3万人次。评选全市审判业务专家，培养环境资源、互联网、涉外商事、金融等领域审判人才。中标2项最高法院司法研究重大课题、1项司法部改革专项调研课题。全国法院优秀案例分析获奖36篇，位列全国第4；全国法院学术讨论会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

八、自觉接受监督，推动法院工作健康发展增添新动力

贯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制度安排，坚持在各领域各环节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高院院长推动建立基层调研“1+4+1”代表委员联络机制，面对面听取209名代表委员意见建议368条，逐条跟踪办理。制定《“一对一”定向结对联络人大代表工作细则》。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提请审议事项10件次，提请任免法院人员83人，报备规范性文件53件。在市人大常委会监督下，完成直轄以来规范性文件清理。对市“两会”期间代表委员提出的753条意见逐条跟踪落实。办结代表建议28件，办结政协提案31件，沟通率、答复率100%，无不满意意见。开展联络活动890场。

依法接受监察、检察机关监督。自觉接受监察机关对法院及工作人员监督。认真贯彻中央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市委具体措施，倡议并建立与检察院联席会议机制，联合发布10份纪要、意见等文件，开展跟踪评估问效。审结抗诉案件158件，改判发回重审94件。主动接受各方监督。自觉接受人民监督，接待群众来信来访2643件次，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7.7万件。主动接受舆论监督，首次召开新闻媒体专家座谈会，召开新闻发布会324次，接受采访527次。诚恳听取特邀监督员意见建议。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们在回顾波澜壮阔的百年党史中践行历久弥坚的初心使命，在伟大的历史功绩中激荡新征程开拓奋进的奋斗豪情。这一年全市法院取得的发展进步，最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在于求真务实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在于坚持人民至上，在于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最高人民法院指导，市政府、市政协大力支持，市检察院法律监督，各级党政机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关心帮助，广大法院干警拼搏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我们清醒认识到工作还存在不少困难和不足：一是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案多人少问题依然较为突出。三是审判权力制约监督机制落实不够深入。四是执法办案的质量效率与人民群众期待新要求还有差距。五是队伍建设还需持续加强，高层次人才储备不足。六是党风廉政建设还需持续用力。对此，我们坚决采取有效措施，认真解决。

2022年工作思路

2022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牢牢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认真落实市委和最高法院要求，严格执行本次大会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巩固提升，紧紧围绕迎接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主线，切实履行好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重大责任，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以高质量司法为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贡献智慧和力量。

一是始终坚持政治引领，坚定践行“两个维护”。深入学习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始终忠诚核心、拥护核心、跟随核心、捍卫核心，更好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坚决将党中央决策部署、市委工作安排贯彻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善于从政治上观察和处理问题、谋划和推动司法工作，切实把讲政治和讲法律统一起来。

二是对标对表鼓鼓馥托，全面精准服务高质量发展。更加深入服务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出台司法政策，在司法保障稳定经济大局、稳住社会大局和保市场主体、保民生改善上展现新作为。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惩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深化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司法协作，加强金融审判体系建设，高标准推进重庆破产法庭、知识产权法庭建设。精准服务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提升司法营商惠企能力。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强化契约精神，促进信义经济、法治经济建设。加强环境资源审判，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三是深入践行为民宗旨，做实司法便民利民护民工作。加强教育、医疗、养老、育幼、住房、社会保障等方面民生司法保障，落实“八五”普法规划，为实现共同富裕增添司法动能。深入推进一站式多元纠纷解决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加强诉源治理，着力减少诉讼“增量”。加强人民法庭建设，深化强基导向“六项工作”。加强行政审判工作，助力法治政府建设，推动行政机关提高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司法建议回复率，降低败诉率。巩固执行条线专项整治成果，向着“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不断迈进。

四是持续推进司法改革，深化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建设。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扎实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系统融合推进审判权力监督制约机制建设。抓好信息化建设推进五年规划实施。推进专门法院建设。

五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建设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铁军。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深化抓党建带队建管促审判制度机制。加大干部轮岗交流 and 年轻干部培养使用力度，创新高层次审判人才实践养成机制。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认真执行市高法院整顿机关作风十条规定，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作风建设，抓而不紧等于不抓，抓而不实等于白抓。强化闭环管理。

六是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汇聚改进法院工作动力。主动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认真执行决定、决议，全力支持人大代表依法履职。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监察监督、检察监督和各界监督，确保依法公正行使审判权。

各位代表！百年成就催人振奋，伟大征程鼓舞斗志。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最高人民法院指导下，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对党忠诚、不负人民，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市委第六次党代会胜利召开！